

附件 2

# 广州市南沙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1 年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部门概况

1、机构组成。区残联属于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本单位无内设部门。

2、机构职能。基本职能：（1）履行代表、服务、管理三大职能，代表残疾人共同利益，向政府及有关方面反映残疾人的意见和需求，维护残疾人的合法权益，为残疾人服务。

（2）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法律，履行应尽的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3）弘扬人道主义，宣传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关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支持残疾人事业。（4）开展残疾人康复、扶贫、教育、劳动就业、职业培训、文化、体育、残保金征收管理、用品用具供应、残疾人证办理、无障碍建设和残疾预防工作。（5）协助政府研究、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政策、规划和计划，优惠残疾人的措施，发展和管理残疾人事业。（6）开展残疾人事业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承办区政府和市残联交办的其它工作。

3、人员概况。区残联机关核定行政编制 3 名，现有在编行政(参公)3 名，编外人员 2 名，合计 5 人。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指示精神，贯彻国家、省、市决策部署，坚持以残疾人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质量发展根本要求，努力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残疾人一个都不能少”的目标。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会坚持党建引领，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残疾人康复、救助、教育、就业等各项举措，重点围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扎实开展各项工作。积极履行“代表、服务、管理”职能。代表残疾人共同利益，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开展各项业务和活动，直接为残疾人承担政府委托的部分行政职能，持续发展和管理残疾人事业。致力为我区残疾人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2021年部门年度整体预算完成率达92%。整体工作情况如下：

1、残疾人扶助工作全区覆盖率100%，项目预算安排为1,878.2万元，实际支出1,736.6万元，预算支出执行率为92.46%。主要用于：残疾人节日慰问、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精神残疾人门诊用药资助、残疾人信息补贴、残疾人教育、创业资助、以及开展残疾人社会服务和居家托养服务等。

2、残疾人康复资助工作全区覆盖率100%，项目预算安排为859.13万元，实际支出支790.49万元，预算支出执行率为92.01%。主要用于：资助残疾人参加民办服务机构康复训练及医疗机构康复训练、残疾人扶助器具适配、残疾人矫

治手术资助等。

3、为 400 名残疾人及家属开展社区精神综合服务，资助经费 345.6 万元。

4、2021 年南沙区各镇街 8 个工疗站正常运营，共接收了 299 名学员。全年开展了 130 多次文体康乐活动，开展专题培训 243 次以上，开展残健共融活动 66 次。全年没有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成功推荐了 7 人上岗就业。

5、资助 2610 名残疾人参加各类养老保险，资助金额约 349 万元。

###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区残联 2021 年本年收入合计 4,068.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收入 157.78 万元，项目支出收入 3,910.35 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区残联 2021 年本年支出合计 4,068.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7.78 万元，占 3.88%；项目支出 3,910.35 万元，占 96.12%。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6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3 万元。主要用于职业年金缴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残疾人事业-行政运行 110.75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

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残疾人事业-残疾人康复 858.78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各类残疾人康复项目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残疾人事业-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2,288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区扶助实施办法包含的各类残疾人扶助项目（包含残疾人困难救助、临时救济、节日慰问等）以及康园工疗机构经费等项目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残疾人事业-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754.88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全国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专项调查、南沙区一体化平台信息系统开发等项目支出。

7.卫生健康-计划生育事务-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5 万元。主要用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支出 12.67 万元。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9.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 购房补贴支出 26.71 万元。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购房补贴支出。

区残联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为 1.4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为 1.48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为 0 万元。

####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我会严格按照区级部门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按时

完成基础、项目库报送工作;预算编制准确、科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明确、量化;按规定提前下达转移支付;按规定分镇(街)、分项目编制专项转移支付。区残联定期对项目经费管理使用情况进行检查,自觉接受监察、审计等部门的检查和社会的监督。

## 二、综合评价分析

2021年我会无政府性债务,按照规定的项目、标准、征收方式执收非税收入、与税务部门共同做好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工作(残疾职工审核认定工作);按要求完成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和数据上报工作;按要求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执行良好;按要求对2021年度部门预算、决算,绩效信息在门户网进行了信息公开;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做好绩效评价工作,下一步将按要求针对绩效评价发现问题制定整改措施,并整改落实到位;我会依法接受财政监督,并开展自查自纠,未发现违反财经纪律的情况。

### (一) 自评结论综述

我会认真履行法定职责,完成2021年残疾人民生工程目标任务以及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和重大工作任务;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我会密切联系群众、服务群众,及时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妥善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化解社会矛盾,同时加强全区残联系统政风行风建设、2021年度无损害群众利益情况发生。

1.评价结论。从预算配置情况看,预算资金覆盖所有残疾人工作的各个需求方面,三公经费预算没有超过上年预算

安排，预算资金能保障单位正常运转需要，分配办法科学，考虑的因素必要合理，分配的结果合理，能基本保证人员经费支出和单位全年统计工作任务地完成。

2.对于专项工作的保障资金安排，安排项目支出经费，用于以下重点工作：1、残疾人扶助工作；2、残疾人康复资助工作；3、康园工疗服务；4、残疾人基本养老保险资助工作。基本保证了重点工作的需要。

3.从预算执行情况看，结转资金已经按照规定报批并纳入下年度预算管理。从预算管理看，建立健全了内部管理制度；按照区政府统一部署公开部门预算和三公消费预算；从资产管理情况看，固定资产由办公室统一进行管理，并立章建制，做到帐实相符，基本无闲置浪费现象。

综上所述，我会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为93.34分，等级为优。

## **（二）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年区残联积极履行“代表、服务、管理”职能。代表残疾人共同利益，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开展各项业务和活动，直接为残疾人承担政府委托的部分行政职能，持续发展和管理残疾人事业，致力为我区残疾人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2021年将全区持证残疾人纳入服务或救助范围，有意愿且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群众纳入服务完成率覆盖率为100%；对残疾人提供服务、举办活动、执行管理职能过程中，发生人为原因安全事故或不良社会影响事件的次数为0次。

## **（三）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

## 2021 年重点项目项目完成情况:

### 重点项目 1. 南沙区残疾人扶助经费

1、项目立项依据是根据《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修订南沙区残疾人扶助实施办法的通知》（穗南府办规〔2019〕3号）及《广州市南沙区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南沙区残疾人扶助实施办法（修订稿）〉实施细则〉的通知》（穗南残联规子〔208〕1号）要求立项。

2、项目主要内容是对辖区内残疾人予以康复、托养、无障碍建设、教育、就业与创业、生活保障与救助、人才奖励等方面的扶助。所需资金由区本级财政、镇（街）财政各承担 50%（珠江街、龙穴街由区本级财政全额负担）。

### 3、项目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

项目绩效目标：通过开展对残疾人直接扶助、医疗救助、教育资助、社区康复、托养扶助，以及通过创办企业及个体工商户等经济实体的残疾人扶助工作，切实解决或减轻残疾人在生活、医疗、文化教育、居家环境、交通、创业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及困难，助推残疾人脱困脱贫，解决残疾人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问题；为残疾人就业提供教育培训和上岗机会，提高残疾人自我生存能力，提升残疾人生活幸福指数，使残疾人真正感受到社会主义大家庭的温暖，增强残疾人的社会认同感、幸福感。

年初设置项目的绩效指标如下：

指标 1 对低保、困难残疾人开展直接扶助、节日慰问、门诊治疗、教育培训等方面提供资助，预期实现值  $\geq 12000$

人次，实际资助 31206 人次以上。

指标 2 为残疾人提供社会工作服务、居家托养服务和社区康复服务等方面提供资助，预期实现值  $\geq 1000$  人次，实际资助 1577 人次以上。

指标 3 对开展残疾人社会工作服务和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的民办残疾人服务机构进行全过程监督及第三方质量评估，预期实现值 100% 开展。已对残疾人社会工作服务和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评估等级均为“合格”。已 100% 开展。

指标 4：全年残疾人扶持救助资金按有关政策规定标准发放，预期实现值 100%。残疾人扶助资金由区残联审批资助名单，每个季度发放 1 次扶助经费，春节和中秋节则在节前发放慰问金；机构服务经费则按合同约定及第三方评估工作质量后支付。100% 按有关政策规定标准发放。

#### 4、项目经费主要使用方向如下：

(1) 各类节日（春节、儿童节、中秋节）慰问持证残疾人 19478 人次，区级发放慰问金 202.63 万元。符合发放条件的覆盖率 100%。

(2) 发放贫困残疾人生活补助金 10048 人次，区级发放补助金 278.25 万元。符合发放条件的覆盖率 100%。

(3) 精神病门诊资助约 1051 人次，区级资助金额 200.59 万元。符合资助条件的覆盖率 100%。

(4) 为 358 名残疾人开展居家托养服务，区级资助金额 434.38 万元，符合资助条件的覆盖率 100%。

(5) 为 414 名残疾人开展社工服务，区级资助金额 114.93

万元，符合资助条件的覆盖率 100%。

(6)为 700 名肢体残疾人提供居家康复训练服务，区级资助金额 187.35 万元，符合资助条件的覆盖率 100%。

(7)为 105 名残疾儿童提供康复训练服务，区级资助金额 82.47 万元，符合资助条件的覆盖率 100%。

(8)发放 3392 名残疾人发放信息补贴，区级资助金额 50.88 万元，符合资助条件的覆盖率 100%。

(9)发放临时困难救济款 731 人次，区级资助金额 76.28 万元，符合资助条件的覆盖率 100%。

(10)发放 315 名残疾人学生及残疾人子女教育资助，区级资助金额 31.85 万元，符合资助条件的覆盖率 100%。

(11)残疾人个体创业场地租金扶助、残疾人机动车维修补贴、精神病人住院及矫治手术资助、寄宿托养资助、评残资助等约 200 人次，区级资助金额 42.09 万元，符合资助条件的覆盖率 100%。

(12)开展各类服务机构第三方质量评估，评估费 34.9 万元。

综上所述 2021 年“南沙区残疾人扶助经费”实际支出数 1,736.6 万元，该项目年初预算安排为 1,311.2 万元，年中该调增 567 万元，共 1,878.2 万元。预算支出执行率为 92.46%。

## **重点项目 2. 残疾人康复资助工作综合经费**

1、《广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残疾人康复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穗残联规字〔2021〕

1号)要求立项。

## 2、项目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

项目绩效目标：通过开展该项目，为辖区内残疾人提供精神障碍患者专科门诊治疗、精神障碍患者住院治疗、残疾矫治手术、机构（医疗）康复训练资助、居家康复训练（上门服务）、残疾人基本型辅助器具适配、办证资助等服务资助。并全过程、多角度对以上项目进行跟踪、监督，确保项目达到预期效果，确保残疾人能够得到优质的康复服务。

年初设置项目的绩效指标如下：

指标1对全年接受康复资助人数，预期实现值 $\geq 1250$ 人。

指标2使受资助的残疾人家庭经济负担普遍得到减轻，一定程度上减轻了残疾人家庭负担。

指标3受益群体满意人数占全部受益群体人数比率，预期实现值 $\geq 90\%$ 。

指标4：全年按有关政策规定标准资助残疾人，预期实现值100%。残疾人康复资助经费由区残联审批资助名单，每个季度办理一次资助结算；市残联负责服务机构第三方评。100%按有关政策规定标准发放。

## 4、项目经费主要使用方向如下：

(1)为315名肢体残疾人提供康复训练服务，资助金额为350.77万元。符合资助条件的覆盖率100%。

(2)为88名残疾儿童提供康复训练服务，资助金额为52.26万元。符合资助条件的覆盖率100%。

(3)为897名残疾人适配辅助器具，资助金额299.36万元。

符合资助条件的覆盖率 100%。

(4)精神专科门诊及治疗、人工耳蜗及矫治手术等约资助 25 人，资助金额 4.36 万元。符合资助条件的覆盖率 100%。

(5)服务机构提供居家上门康复训练 51022 人次，交通补贴经费 76.54 万元。

(6)开展各类服务机构第三方质量评估，评估费 7.2 万元。

综上所述 2021 年“残疾人康复资助工作综合经费”实际支出数 790.49 万元，该项目年初预算安排为 746.73 万元，年中该调增 113 万元，共 859.13 万元。预算支出执行率为 92.01%。

#### **(四) 主要工作成效**

##### **1. 全面落实从严治党**

**(1) 强化组织建设。**一是积极开展 2021 年纪律学习月活动。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历史的重要论述、观看了作风建设教育视频《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作风建设重要论述为指导全面深入推进作风建设》《2021 年南沙区纪律教育专题片》，通报了南沙区正风肃纪反腐败曝光台案例。二是组织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提供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儿童康复和辅具适配资助、残疾人证跨省办理等服务，活动目标基本完成，取得了良好成效。三是组织全体党员到大角山炮台、辛亥革命馆、南沙蒲州炮台，参加“书香砺初心党史齐阅读”等活动，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动。

**(2) 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活动。**筹划组织了党史学习专题党课 6 次，瞻仰革命遗址 3 次，参观主题展览 3 次，

参观红色影视 4 次，印发学习教材 30 册，组织专题研讨会 2 次；召开组织生活会 1 次、党支部结对共建活动 1 次、谈心谈话 4 次、“三新讲学”活动 6 次、党员时间银行活动 3 次、党员回社区活动 10 次，党员承接微心愿项 5 个，不断凝聚人心，增强支部活力。

**（3）夯实党建基础。**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用党的理论创新成果武装头脑。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始终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定不移维护党中央权威和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严格贯彻落实党建责任制，始终坚持把党建工作纳入工作的议事日程，落实好“三会一课”制度，坚持与业务工作一同部署，一起考核。

**（4）从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严格按照区委的有关开展党风廉政建设的部署和要求，执行《廉政准则》和党内监督各项制度，狠抓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工作落实。开展谈心谈话 4 次、党风廉政纪律教育学习活动 4 次、党员年中党性体检 1 次。

## 2. 持续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

2021 年，我会持续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积极响应省市区相关工作号召，严格贯彻落实关于疫情防控工作部署。

**一是严格执行，落实各项疫情防控管理制度。**落实上级部门疫情防控相关文件精神，持续抓紧、抓实、抓细常态化

疫情防控各项工作。根据我区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南沙区残联 2021 年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处置预案》《南沙区残联关于进一步做好 2021 年康园工疗机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南沙区残疾人服务机构疫情防控责任链长制作方案》《关于印发南沙区残疾人康复服务机构疫情防控工作指引的通知》等文件，并积极组织实施。

**二是快速反应、主动作为，全力保障残疾人的基本生活。**今年 5、6 月份，珠江街出现局部疫情，防控期间，我会组织电访了解封闭区、封控区内生活的 381 名残疾人的身体状况，活动情况，生活、防疫物资需求等。对掌握到的 111 条需求信息逐条分析，具体问题具体解决——与区防控办沟通解决物资保障问题；联系志愿者提供送药服务；对于急需开药的，我会立刻协调联系代购药品等，确保疫情防控下，残疾人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三是深入摸排，掌握残疾人服务机构信息。**为落实各项防控责任，对我区涉及残疾人服务的机构进行全面摸排，做到“底数清、情况明、目标准”，确保残疾人服务机构情况清楚，为做好疫情防控指引和督导提供依据。

**四是积极动员，强化人员健康检测管理工作。**采取多种措施，通过电访、上门登记等形式，组织好残疾人服务机构工作人员、残疾人群疫苗接种的摸底、动员、宣传工作，切实保障残疾人权益，确保辖区残疾人疫苗接种全面覆盖、应接尽接。除个别因怀孕等特殊情况未接受疫苗接种外，全体工作人员疫苗接种率达 100%。全区各工疗站和残疾人服务机

构对全体工作人员实行名单管理制度，定期开展核酸检测工作。工疗站实行日报告机制，每天上报出勤情况，实时监督学员健康情况，缺勤人员做好跟踪回访，做到“有事报情况，无事报平安”。另外，各工疗站和残疾人服务机构定期开展防疫知识培训、线上家属宣传教育工作。全年共开展知识培训 22 次、应急演练 14 次。

**五是加强检查，筑牢疫情防控安全屏障。**组织到各镇（街）康园工疗站和残疾人服务机构开展了 4 次疫情防控检查工作。按照疫情防控工作指引要求对工疗站和服务机构的学员、职工健康台账、场所消毒记录、疫情防控应急预案、防疫物资储备、隔离间设置等情况进行了详细检查，确保从严从细落实疫情防控工作。

### **3. 全面提升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根据省市相关政策和我区修订的《南沙区残疾人扶助实施办法》，我会开展一系列残疾人康复服务项目，努力恢复和发展残疾人参与社会、回归社会的能力，达到尽早康复的目标。一是**认真落实康复资助工作**。资助约 532 名肢体残疾人开展康复训练，资助金额约 275 万元；资助 155 人参加残疾少年儿童康复训练服务，资助费用约 287 万元；资助 400 人参加残疾人社区康复综合服务，资助金额约 345.6 万元；资助 7 人参加重症精神残疾人住院服务，资助费用约 2 万元；资助 1051 名精神残疾人门诊资助用药，资助费用约 215.3 万元；资助 395 名残疾人适配辅具，资助金额约 158 万元。二是**扎实做好托养服务及社工服务工作**。为 523 名残疾人提

供了居家托养服务，资助经费约 622 万元；资助 15 名残疾人全日制机构托养，资质金额约 25 万元。为 410 名残疾人提供了社工服务资助，资助经费约 340 万元。三是完善全区**残疾人康复、托养设施**。南沙区残疾人康复中心和托养中心完成土建，进入装修阶段。多个镇（街）康园工疗站通过扩建、异地重建、新建等形式改善了工疗环境，扩大了容量，提升了服务质量。东涌镇建成了第二工疗站，全区由 8 个工疗站新增至 9 个，总建筑面积达 4200 平方米，比原来增加了 2200 平方米。

#### 4. 扎实做好残疾人生活救助工作

为进一步筑牢我区残疾人基本民生安全网，保障和改善困难残疾人基本生活，我会多措并举做好困难残疾人基本生活保障工作。一是**积极开展贫困残疾人救助工作**。全年共审批通过申请 6707 人次，发放困难补助约 354.7 万元；审批通过申请困难残疾人临时救助 42 人，救助金额约 16.1 万元。全年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约 265 万元、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约 1614 万元。二是**帮助残疾人落实城乡养老保险**。资助 2610 名残疾人参加各类养老保险，资助金额约 349 万元。三是**积极开展走访慰问活动**。春节、中秋两个节日对全区持证残疾人每人每节各发放 200 元节日慰问金共约 399 万元，发放慰问品 1379 份；“六一儿童节”向 234 名残疾儿童发放六一慰问金约 7 万元。四是**大力推进重度残疾人配餐服务工作**。落实重度残疾人助餐配餐服务工作，共审批通过了重度残疾人大配餐申请 128 人次。

## 5. 全面推进残疾人就业工作

我会开展各种措施促进残疾人就业。全区共有 2013 名残疾人实现就业，占法定就业年龄段有就业能力的残疾人数量的 72%。一是采取优惠政策和扶持措施，多种形式安排残疾人就业。全年新增城乡就业人数 85 人，超额完成市下达的新增 63 名的指标。另外，根据市、区相关文件，共资助 9 名残疾人就业创业，扶助金约 17.5 万元。11 月上旬，区残联举办了南沙区残疾人就业专场招聘会，20 家单位参加招聘，提供了保洁员、仓库管理员等 72 个职位，共收到 65 份求职者简历，达成招工意向人数共 30 人，当场成功 7 人。二是严格依法办理年审。共办理就业年审的用人单位共 901 家，安排残疾职工 2841 人。三是加大残疾人就业培训力度。组织开展了残疾人广式点心培训班、家政服务培训班、卤味烹饪培训班、职业能力测试培训等，培训残疾人 95 人，为残疾人就业创造了有利条件。四是不断提高康园工疗机构的管理服务水平。区康园工疗中心通过聘请专业社工机构对全区工疗站开展督导服务，每月组织一次全区康园工疗站工作人员的专题培训，不断提高工疗站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榄核镇工疗站成立了“喜白白”洗车队，通过培训让学员熟悉洗车技巧，流动洗车队已推向市场。目前，洗车队已与榄核政府、榄核政务中心、榄核中学、榄核征收办、威万士工厂等 5 个单位保持长期合作关系，每月订单量达 100 多台。黄阁镇工疗站开展“景泰蓝”工艺培训，根据学员的兴趣和能力，为其开展个性化的训练，提升学员们的专业技

能。目前站内有5位学员在工作室接受训练。全区9个工疗站实现手工劳动收入约31.3万元，成功推荐就业5人。

## 6. 进一步巩固残疾人教育工作

2021年，我会按照相关政策，共资助残疾人及贫困残疾人家庭子女教育资助286人，资助金额约66万元。配合区教育局，做好未入学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入学安置工作，目前我区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达到95%。

### （七）做好残疾人权益保护工作

一是信访维权工作落实到位。成立了南沙区残疾人法律救助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和残疾人法律救助工作站，依法及时处理残疾人来电来访，为残疾人提供方便、快捷、有效的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二是积极配合区检察院开展盲道公益诉讼行动，积极敦促问题盲道进行整改，完善了我区的盲道建设，努力解决视力残疾人出行问题。三是免费提供残疾人公证服务，与广州市南沙公证处签订了公证服务合作协议，免费为残疾人提供公证援助服务，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办理公证事项2件，减免公证费用1,040元。四是多举措做好残疾人办证工作，全年新办理残疾人证500本，办理残疾人乘车优惠卡160张。2021年，我会全面启动并于9月底前完成了全区1万余名残疾人证的第三代残疾人证换发工作。另外，积极联合区卫健局推进残疾人证“跨省通办”评残工作，努力提升服务能力。

## 7. 积极做好残疾人文化体育和宣传工作

精心策划和组织第三十一次全国助残日，围绕主题“巩

固残疾人脱贫成果，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活动主题开展了系列助残活动——联合广州市人人社会服务中心、广州南沙花园酒店开展“童趣共融·携手展能”社区亲子共融活动，为特殊儿童和普通儿童提供共融平台；开展“情暖童心·关爱特殊儿童”慰问活动，为特殊儿童送上学习用品；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助残活动，帮助残疾人实现“微心愿”等，动员各方社会力量为残疾人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营造了发展残疾人事业、关爱残疾人的浓烈氛围。

同时，我会在人民日报“人民号”、新华网客户端、广州日报、羊城晚报、信息时报，省、市、区残联网站、公众号，“e南沙”、南沙新区报、“广州南沙发布”微信公众号等宣传平台积极宣传南沙区残疾人工作，共发布信息200余条。其中，广州电视台对我会理事长肖春江获“全国残疾人工作先进个人”事迹进行了报道；省残联网站发布我区残疾人相关信息30余条等，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 8. 加快推进残疾人工作信息化建设

信息技术是残疾人事业发展的新动力和为残疾人谋福利的新手段，我会利用条件不断构筑信息化体系，助推残疾人事业发展。一是完成了全区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工作，录入全区残疾人基本信息10082人，全面完成了残疾人就业需求、康复等需求调查工作。二是全面启动并9月底前完成了全区残疾人证的第三代残疾人证换发工作，标志着我区残疾人证进入数字化、智能化和信息化时代，为辅具适配、残疾人康复和就业培训等方面带来较大水平的提升。三是将所有

非行政审批、公共服务等事项纳入区政府政务服务中心和新建设的“南沙区残疾人信息管理一体化平台”集中办理,全过程实现“网上审批、限时办结、痕迹保留、实时监督”,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一年来,在区委区政府的关心支持下,在省市残联的正确指导下,区残联认真履行“代表、服务、管理”职能,积极推动我区残疾人事业发展。**残疾人生活水平与生活质量进一步提高。**以促就业带动增收,残疾人家庭收入稳步提高,残疾人住房、养老、医疗、康复等基本需求得到制度性保障,文化体育活动更加丰富,共享社会文明进步成果。**残疾人事业发展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残疾人事业发展进一步法治化和信息化,政府工作效能进一步提升,社会扶残助残活力充分激发,残疾人合法权益得到充分保障,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的社会氛围更加浓厚。**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基础条件明显改善。**建立以家庭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的托养服务模式。形成多元化的残疾人服务供给模式,满足残疾人特殊性、多样化、多层次的需求。**残疾人自身素质和能力不断增强。**残疾人受教育程度和就业水平继续提高,运用网络信息技术的能力不断提高,精神文化生活更加丰富活跃,社会参与更加广泛深入。全区的残疾人工作成效得到区委区政府和上级残联组织的充分肯定,得到残疾人的广泛认同,二〇二一年七月,区残联理事长肖春江同志获国务院残工委授予十三五期间“全国残疾人工作先进个人”称号。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我们所做的工

作与残疾人的实际需求与上级对我们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主要表现为：**一是**部分贫困残疾人因病、因老致使生活更加困难问题仍然比较突出；**二是**残疾人普遍面临就业质量不高，就业难度大的问题；**三是**随着残疾人事业的不断发展，区级残联现有的机构及编制人数难以满足对残疾人服务需求；**四是**残疾人工作者队伍与新形势新要求不相适应，整体素质仍有待提高。

###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预算编制质量较好但编制准确性有待提高，部分项目推进较慢预算执行进度受到影响。

###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做好、做细预算基础工作，提高预算的准确性；二是要抓好绩效评价管理工作，组建专家队伍，并加强业务培训。